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资金）

年度： 2024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江门市投资促进局（一级）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27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16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11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单位数：2				
年度 总目标	1.任务1：强化招商工作，坚持制造业招商，力争招引超亿元项目计划投资额不少于2000亿元，其中制造业项目不低于80%。			完成情况	1.任务1：基本完成年度预期总目标：2024年，全市招引产业项目投资额连续两年超2000亿元，连续两年入选省优秀招商城市。其中，制造业计划投资额1431.2亿元，占比74.2%。					
	2.任务2：通过聘请5家招商合伙人，力争获得10亿元以上有效优质项目线索5个，丰富我市招商体系，着力打造“大招商”格局。				2.任务2：全部完成年度预期总目标：2024年全年确认江门市招商合伙人36家，获取10亿元以上优质项目线索7个。					
	3.任务3：完成办公楼装修修缮工程，实现办公楼正常安全投入使用，满足招商及日常办公，树立招商部门优质服务新形象。				3.任务3：全部完成年度预期总目标：已完成对蓬江区建设三路8号（公路大厦）三楼的大型装修修缮，实现了办公楼正常安全投促使用，满足招商展示、招商洽谈、招商会议、日常办公等功能，树立了招商部门优质服务新形象。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 (年初预算)	总预算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市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624.85	172.7	452.15			624.85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 部门只要能证明 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5	24.77	1.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逐项计算指标完成率，计算出共12个产出指标合计297.21分，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297.21/12=24.77分。 2.12个产出指标中有1个指标未达标：全市项目评审数量（个），年初目标值≥170个，年底实际完成值151个。 （1）未达标原因：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企业投资步伐放缓，更倾向于采取“轻资产”投资，导致新拿地项目减少。 （2）改进措施：一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进一步做好全市招商引资统筹，配强招商专员，加大走出去招商引资的幅度，努力争抢项目。进一步拓宽招商渠道，加强与招商合伙人、行业商协会、龙头骨干企业以商引商的合作，挖掘更多项目线索，重点抓好投资超10亿元项目招商引资。二是提升项目准入评估效率。进一步优化项目评审工作流程，做好项目评估业务指导和指引，加强培训，提速评估时限；加强过会项目的推进跟踪，及时发现问题并协调解决，推动项目加快落地建设。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佐证1：《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佐证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佐证材料供, 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5	24.69	1.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逐项计算指标完成率，计算出共3个效益指标和1个满意度指标合计98.75分，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98.75/4=24.69分。 2.3个产出指标中有1个指标未达标：全市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数（个），年初目标值≥40个，年底实际完成值38个。（1）未达标原因：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企业投资步伐放缓，对重资产、高投入项目保持谨慎，导致投资超10亿元的大项目规模下降。 (2) 改进措施：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进一步做好全市招商引资统筹，配强招商专员，加大走出去招商引资的频率，努力争抢项目。进一步拓宽招商渠道，加强与招商合伙人、行业商协会、龙头企业以商引商的合作，挖掘更多项目线索，重点抓好投资超10亿元项目招商引资。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完成率需提供详细的书面依据。完成率采取评级方式核定，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4.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佐证3：市投资促进局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获得市委市政府领导的表扬、肯定。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8	8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3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3分。 3.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2分。	佐证12：2024年预算编制提请市政府党组、提请市领导专题研究并审定的文件 佐证13：关于2024年江门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 佐证3：市投资促进局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获得市委市政府领导的表扬、肯定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本部门2024年度新增入库项目为驻点招商专项经费，已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2.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扣完为止。	佐证7：2024年新增入库项目—驻点招商专项经费的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佐证材料供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5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本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反映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 2.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3.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4.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5.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的，得1分。 对上述5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佐证8：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佐证9：中共江门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江门市招商中心机构编制设置的通知 佐证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佐证3：市投资促进局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获得市委市政府领导的表扬、肯定 佐证11：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4			本部门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指标以可量化指标为主；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反映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绩效指标以可量化指标为主，得1分。 4.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佐证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佐证3：市投资促进局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获得市委市政府领导的表扬、肯定	
	成本管控	投入成本合理性	7	5			本部门各项目投入成本有进行三方比选，确定最优投入成本方案。	反映部门（单位）对各项目投入成本的合理性把控。	部门（单位）各项目投入成本均有政府部门红头文件依据，或进行比选（通过充分借鉴和比较同类型项目情况，结合历史数据、行业数据等资料，对投入成本进行解剖式分析）确定最优投入成本方案的，得满分。如有不达标的，按照达标项目资金占比得分。	佐证14：市投资促进局2024年度各项目基本情况和投入成本统计表 佐证15：佐证14各项目基本情况和投入成本统计表的佐证材料	
		成本管控应用	7	5			本部门对各项目积极采取成本管控措施，如通过公开招标、三方比价等方式择优选择合作机构，各项目支出进度与当前效益和产出相符。	反映部门（单位）在对各项目的成本管控应用情况。	1.部门（单位）对各项目积极采取成本管控措施，如通过市场竞价、公开招标等方式择优选择合作机构。 2.部门（单位）各项目支出进度与当前效益和产出相符。 3.各项目完成后，部门（单位）及时对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或结余较多的项目进行回溯性分析成本。 对上述3项标准，所有项目完全达标的得满分，每发现一个项目不达标的扣1分。		
	50	预算编制约束性	2	2			鉴于2024年我市机构改革，本部于2024年3月底挂牌新成立的单位，年中需从其它部门调剂预算，以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建议此项不扣分。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 (2-预算调剂发生率) × 分值 × 60% + (2-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 × 分值 × 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佐证8：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佐证9：中共江门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江门市招商中心机构编制设置的通知 佐证10：2024年因机构改革原因调整预算的文件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佐证材料供, 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绩效管理	预算执行	财务管理合規性	6	4	4		1.本部门于2024年3月底挂牌新成立的单位, 已制定《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财务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差旅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政府采购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等内部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合規性。(详见佐证材料4) 2.本部门无专项资金。(详见佐证材料5) 3.暂无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 并限期整改的, 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 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 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 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 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	佐证4: 内部管理制度 佐证5: 2024年江门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目录	请如实提供, 如抽查发现不按照实际提供的部门, 该二级指标不得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8	5	4.5			1.本部门于2024年3月底挂牌新成立的单位, 已制定《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财务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政府采购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等制度, 包含绩效管理内容。(详见佐证材料4-1、4-3)。 2.本部门无专项资金(详见佐证材料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 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4.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 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 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 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佐证4-1: 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财务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 佐证4-3: 江门市投资促进局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政府采购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 佐证5: 2024年江门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目录	
	绩效结果应用	3	3				本部门于2024年3月底挂牌新成立的单位, 今年是第一次开展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 暂无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1.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 得满分, 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 扣1分。 2.及时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的, 得满分, 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 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4.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1分。	佐证8: 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佐证9: 中共江门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江门市招商中心机构编制设置的通知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1	1				本单位部门预算、决算公开及时、规范, 公开执行到位。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 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 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 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 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决算后, 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 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 即: 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佐证6: 2024年度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的公开报告网页、网址链接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佐证材料供, 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信息公开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经咨询市财政局，鉴于2024年我市机构改革，于2024年3月底挂牌新成立市投资促进局，新成立的部门不用开展2023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故不用公开绩效信息相关情况。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佐证8：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促进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佐证9：中共江门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江门市招商中心机构编制设置的通知	
合计	100		100		100	93.96					